

# 盘锦市大洼区财政局预算指标通知

大财指环函〔2021〕64号

## 关于下达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指标的通知

盘锦市大洼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盘锦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指标的通知》（盘财指农函〔2021〕4064 号），现下达 2021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7,396 万元，由区财政拨款，此款为一次性补助。列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”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通过粮食风险基金专户拨付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《关于印发辽宁省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》（辽财农规〔2020〕6 号）规定，做好资金和项目的衔接，加快预算执行，加强资金使用监管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请你单位按照《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管理办法》（辽财农〔2019〕366 号）对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，做好绩效管理、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等工作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资金来源：省专项（一卡通系统发放）

2021 年 2 月 22 日



抄送局内：预算室、国库室

盘锦市大洼区财政局农业和自然资源室拟文

2021 年 2 月 22 日印发